

上海城市徒步嘉年华的合同

合同统一编号： 11N4250895302026201

合同内部编号：

合同各方：

甲方：上海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（上海市体育竞赛管理中心）

地址：零陵路 800 号久事体育大厦 7 楼

邮政编码：

电话：021-33632165

传真：

联系人：机构管理员

乙方：上海萱达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海湾镇燎原农场三星路 9 号 5 幢 113 室

邮政编号：

电话：021-54882528

传真：

联系人：李柏萱

开户银行：泰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

账号：31010010201000052542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之规定，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经协商一致，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：

1.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：

上海城市徒步嘉年华

服务内容：

根据市委《关心关怀干部身心健康具体举措责任清单》的要求，切实提高广大党员干部身心健康水平，融合属地文化体育特色，打造机关干部健身品牌赛事活动。由市体育局牵头，会同市委组织部、市市级机关工作委员会、市总工会、徐汇区人民政府，拟于2026年4月-5月在徐汇滨江举办“永远跟党走·2026年上海城市徒步嘉年华”活动。本次采购内容为活动组织服务，包括但不限于活动路线规划、人员组织、场地布置、车辆调度、方案报批、宣传、安保、医疗等工作。具体详见磋商文件“项目需求”。

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，服务的内容、要求、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。

2. 合同价格、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

2.1 合同价格

本合同价格为 **1590000** 元整（**壹佰伍拾玖万元整**）。



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,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。

2.2 服务地点:甲方指定地点

2.3 服务期限

本服务的服务期限: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05 月 31 日止。

分期付款

期次	支付条件	支付比例 (%)
1	合同签订后	30
2	活动开展前7天	50
3	活动完成,经采购人通过验收后	20



签约各方:

甲方 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(签章):

2026年04月08日

乙方 (签章控件):

法定代表人: 李柏萱 (男)

2026年04月08日

合同签订点:网上签约

